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韩洁女士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202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报告》和《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2）。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报告》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伏军先生、陶伟先生、杨松令先生、宋建波女士（已离任）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5年度股东会上述职。此外，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2025年度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6 年内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股权激励、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5 年度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对 2025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共计 7,791.29 万元。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相关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减值损失事项。

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

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七）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的通知》相关规定，公司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解释规定。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八）关于《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九）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因涉及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及行业薪酬水平，拟定了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兼任总经理的董事韩洁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及行业薪酬水平，拟定了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十一）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和管理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原《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关于《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6）。

（十三）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公司独立董事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将在本次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7）。

三、备查文件

（一）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四)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